

证券代码：872242

证券简称：新农人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4日以电话、短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肖辉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为完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公司已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目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现将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批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公司编制了《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和《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说明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 2024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说明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说明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汕头分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拟注销汕头分公司。注销该分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采取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合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